2019年道县市场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公开

目 录

1. **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**

1、部门基本概况

2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3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4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6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7、名词解释

**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表**

1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
2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
3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4、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表

5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
6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
7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8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**（一）职能职责。**

道县市场服务中心是2000年4月依照湘政发[1999]24号文件精神成立的直属县政府管理的正科级自收自支事业单位，实行企业化管理。主要职责：

1、研究拟定市场服务中心的有关政策措施和规章制度。

2、负责市场培育建设和市场交易服务工作；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市场布局审批和规划，参与市场建设、市场开发。组织实施新建市场立项前的论证、审查、经审查同意后到有关单位办理相关手续。

3、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取缔马路市场，组织实施同类商品市场的集约经营。

4、负责市场经营者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法制教育，教育、引导市场经营者依法依规文明经营。建立市场服务管理的规章制度，督促、检查规章制度的执行落实，对违章行为予以处罚。

5、经营市场的资产，负责市场内的物业管理、市场规划、市场开发和维修。

6、负责市场内治安、消防、卫生等日常服务。

7、提供交易场所和服务设施，开展代储、代运、信息咨询和其他服务。

8、收取市场设施租赁费、交易手续提成费和其他符合国家和省规定的有偿服务费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。**

道县市场服务中心内设包括：办公室、政工股、规划建设股、市场经营股、治安消防股，下设城南、城北、梅花、寿雁、四马桥市场交易服务所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道县市场服务中心部门只有本级，没有其他预算单位，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。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算：**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19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26.47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26.47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，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0万元，。收入较去年减少了134.43万元，主要是压缩资金，减少开支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：**2019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26.47万元，其中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26.47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164.43万元，主要是压缩资金，减少开支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19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26.47万元，其中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726.47万元，占100 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：**2019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726.47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**（二）项目支出：**2019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0万元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19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**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97万元，与上年减少103万元，减少51.5%，主要是压缩资金，减少开支。

**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**2019年本部门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6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 0万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。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2018年减少18.2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标准。

**（三）一般性支出情况：**2019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2万元，拟召开8次会议，人数160人，内容为组织经营商户商讨市场秩序维护会议4次每次费用2500元，组织经营商户创文创卫会议4次，每次费用2500元；培训费预算4万元，拟开展2次培训，人数5人，内容为扶贫学习3人，费用2万元，新会计制度培训2人，费用2万元；不计划举办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，经费预算 0万元。

**（四）政府采购情况：**2019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万元，其中，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；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五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：**截至2018年12月底，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19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，其中，机要通信用车0辆，应急保障用车0辆，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；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**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**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2019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726.47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726.47万元，项目支出0万元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
1. **部门预算表**

**（注：详情请见附表）**